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收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华电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江苏华电句容二期（2*1000MW）二次再热高效超超临界发电机组（集团公司主管）高压加热器标段中标单位（《合同中标公告》详见2016年1月1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公告）。

近日，公司与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即《江苏华电句容二期（2*1000MW）扩建工程（高压加热器）商务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并收到本合同正式文本。本合同总价6958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合同评审相关规定，本合同签署前经合同评审委员会评审、总经理批准，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法人单位：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叶小平

经营范围：电能、热能的生产和销售；电源项目的建设和经营；电厂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经营；电力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履约能力分析

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由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投资设立，是中国华电集团

公司重点建设的八个港电、煤电集群和具有辐射功能的三个煤炭储运中心项目之一。江苏华电句容二期（2*1000MW）二次再热高效超超临界项目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打造国际领先的清洁、高效、节能的标杆性能源电力示范工程，对治理雾霾、大气污染等环保问题将产生积极的作用。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合同金额：6958万元
- 2、合同范围：提供高压加热器 4 台套/机组
- 3、合同工期：2016年12月交付第一台设备，余下3台设备顺延2个月交付
- 4、付款进度：10%预付款、70%设备款、10%设备验收款、10%质保金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根据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本合同预计在2017年度确认收入，本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上述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该项目所采用的由我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产品“集箱式蛇形管高压加热器”，是公司自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 2X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高压加热器设备项目后的再次成功应用。该项高端装备技术在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句容二期（2*1000MW）二次再热高效超超临界项目的应用，标志着该技术已得到市场的充分认可。该技术不受高温高压影响，在能源电力行业的转型升级中，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3、本项目的中标，标志着公司在高端智能装备技术的研发和制造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对公司大力拓展核电、火电等领域高端装备市场具有重要的推动意义。将为公司进入我国电力行业超低排放项目改造的大市场创造极为有利的条件，为公司新增效益开辟巨大的空间。

4、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合同相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制造采取分期收款方式，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材料价格波动、交期延误、付款迟延等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收入的确认和利润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江苏华电句容二期（2*1000MW）扩建工程（高压加热器）商务合同》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